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邵市环评(5)[2025]3号

关于湖南省洞口县超美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洞口县蓼水灌区：

你单位报来的《湖南省洞口县超美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省洞口县超美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地点为洞口县毓兰镇联家村、梅田村,主坝中心点坐标:东经 $110^{\circ}33'50.026''$, 北纬 $26^{\circ}58'27.079''$ 。工程总投资12036.64万元。项目施工期为20个月,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是主坝、莽子冲副坝、樟巴塞副坝和联家副坝坝体塑性混凝土防渗墙,坝基和坝肩帷幕灌浆防渗;老庄副坝、桃树脚副坝、界岭副坝、黄泥塘副坝、土产冲副坝、联家二号副坝坝体高喷灌浆,坝基和坝肩帷幕灌浆防渗;主坝、莽子冲副坝和联家副坝下游排水棱体拆除重建,桃树脚副坝、樟巴塞副坝、界岭副坝、黄泥塘副坝、联家二号副坝和老庄副坝新建排水棱体,主坝和莽子冲副坝等22座副坝上、下游坝坡改造;二是溢洪道控制段、泄槽段底板及侧墙局部加固改造,消力池侧墙加固及清淤,泄洪渠改造;三是封堵主坝输水涵,新建主坝输水隧洞;莽子冲副坝输水涵出口段压力钢管拆除重建;

樟巴寨副坝输水涵封堵;倒冲小坝输水涵进水口改造;四是引水渠加固改造,引水渠 4 座闸坝拆除重建;五是增设安全监测设施,开展白蚁防治;六是新建老庄副坝和老庄小坝连通公路及上坝道路;联家副坝管理房拆除重建,新建超美水库管理所管理房和防汛仓库等。本项目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不涉及水库疏浚清淤工程。根据《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并结合专家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实施。

二、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切实做到“三同时”建设,遵循因地制宜、有利于生产、方便生活、易于管理、安全经济等原则,合理设置施工场地并配套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在施工期、运营期加强管理,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尽可能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水污染防治。车辆轮胎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混凝土养护废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混凝土养护;基坑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回用于场地降尘;帷幕灌浆废水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钻孔废水、试压废水沉淀处理后用于洒水降尘;生活污水依托民房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

2、加强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采用洒水抑尘、湿法作业、物料运输车辆进行清洗以及加盖篷布等措施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用清洁燃料、采取通风扩散等措施减少机械及车辆尾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施工过程中大气污

染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3、加强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加强管理、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封闭式围挡、运输车辆限速行驶、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等措施，减轻项目施工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确保施工期噪声排放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4、加强施工期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建筑垃圾运至市政指定地点处理；开挖的土石方可利用砂石作为堤防回填料，不可利用料最终送至弃渣场；消力池淤泥经自然干化后送至弃渣场填埋处置；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置，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三、加强施工期生态保护工作。加强施工管理，做到分期分区开挖，尽量缩小施工范围，施工期对剥离的表层土采取临时覆盖等防护措施；做好水土保持方案，对施工新建临时用地植被进行恢复；禁止炸鱼、电鱼，定期向水库投放鱼苗，作为鱼类资源损失的生物补偿；尽量减少工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四、你单位和接受你单位委托为本项目提供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的湖南森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报告表》的内容、数据和结论负责。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4月14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5)